

漳平市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二期）特许经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补充通知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

本项目开标时间、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2023-12-26 08:30”，以招标公告、电子招标文件（后缀名为：LYZF）为准。招标正文详见附件。

二、招标文件第四章专用合同条款17.4款后增加“17.5 因项目特殊性，漳平市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二期）特许经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须待本项目特许经营合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且项目公司组建完成后，项目开工前与项目公司签订合同。

三、本补充通知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通知为准。

四、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随时关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j.gov.cn/index/new>）、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longyan.gov.cn/lyztb/>），查询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其他变更通知，若投标人的原因而造成的遗漏或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招标人：漳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福建平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